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陵

中國上海
2026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趙陵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梁毅先生（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劉秋明先生（執行董事、總裁）、馬韜韜女士（非執行董事）、連涯鄰先生（非執行董事）、潘劍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安雪松先生（非執行董事）、秦小微先生（非執行董事）、任永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殷俊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應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選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呂隨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及配套政策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行业特点、自身发展阶段和投资者诉求，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

证券公司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既是服务实体经济的职责所在，也是资本市场自身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2026年，公司将紧扣服务实体经济、赋能新质生产力的核心使命，加强资源投入和体制机制保障。重点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等战略领域，进一步畅通资本市场与产业发展的联结通道，有效助力传统产业升级与新兴产业成长。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各项政策要求，紧密衔接光大集团“五篇大文章”行动方案，立足“光证所能”，积极推动《光大证券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行动方案》落地见效。找准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切入点、结合点、着力点，强化协同联动，优化业务结构，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打造服务“五篇大文章”工作特色亮点。

科技金融方面，以协同机制凝聚战略合力，将金融资源精准引导至科技创新链关键节点，积极探索“投资+投行”联动模式，为系统性服务科技金融企业提供坚实支撑；持续加大科技产业融资支持，聚焦重点企业落地标杆项目，打造具有光大特色的投行服务品牌，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绿色金融方面，深耕绿色领域融资服务，提升绿色债券承销体量，聚焦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类重点项目，助力绿色低碳发展。严守合规风控底线，以专业化、精细化运营推动业务提质增效。普惠金融方面，在投资者教育工作方面，做实做优投教产品，确保内容优质且发挥效果。组织开展“投教进校园”“投教进社区”“投教进上市公司”系列投资者教育活动，按监管机构

的导向，帮助投资者树立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理性投资理念。养老金融方面，紧扣国家“十五五”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建设战略部署，打通产品供给、渠道触达、投研支持全链路，协同构建集团一体化养老金融服务体系，夯实长期发展底盘，服务国家民生保障大局。数字金融方面，持续加强金阳光 APP 服务场景建设，优化用户体验服务。优化 ETF 服务，开展国产算力测试和建设。

二、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在党委及董事会坚强有力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保持战略定力，突出功能定位，深化业务转型，夯实发展基础。

2026 年，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引领下，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工作总基调，坚守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社会民生三大职责使命，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增强资本实力、提升行业位次、优化投入产出效率。聚焦主业不断夯实核心业务竞争力，中介服务类业务以客户为中心，升级特色化、差异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用资类业务优化大类资产配置体系，增强投资稳健性与业绩韧性。公司将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加快向中国一流投资银行迈进，切实发挥好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社会财富“管理者”的功能。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夯实科学规范运作

作为 A+H 两地上市的证券公司，公司根据境内、境外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和上市公司的双重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现代化治理结构与制度体系，全面提升治理质效与规范运作水平。2025 年，公司严格遵循新《公司法》及境内外上市监管要求，完成治理架构优化调整，取消监事会，在董事会层面强化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全面承接原监事会相关职权，推动决策、执行、监督体系更加协同高效。选举产生职工董事，在治理机制中积极推动强化内部监督和民主管理，明确公司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和高效运行，切实保障决策的科学性与规范性。

2026 年，公司将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及时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各项配套制度，持续优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保障其履职独立性、专业性与权威性，加强独立董事在审计、风险管理等专门委员会中的监督作用，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与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董事会多元化建设，从多个方

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提升董事会履职能力。

四、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与风险防控意识。2026年，公司将结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不断优化完善薪酬管理机制，确保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落实薪酬追索扣回制度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决定执行薪酬追索扣回。根据交易所、中证协、资本市场学院培训通知，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参加公司治理、监管政策和合规管理等各类专题培训，持续提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及时掌握最新政策与监管导向，依托专业优势赋能业务发展、合规管理与风险管控，树立敬畏和合规意识，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五、重视股东回报，提升市值管理水平

公司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理念，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持续实施积极稳定的股东回报政策，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股息政策满足各项监管要求，立足资本回报创造价值，过去五年现金分红比例始终保持在30%以上，2021-2025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55.37亿元，以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分红义务，向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

2026年，公司将继续统筹好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积极响应监管关于一年多次分红、春节前分红等号召，不断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长期保持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切实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公司合法合规地开展市值管理，将综合运用经营提升、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等方式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市场分析师、投资者的密切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发现和认可。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自上市以来，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不断优化相关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建设，制定了《市值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全面践行金融工作人民性原则，切实加强投资者保护，设立了较为完善的与股东和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2025年，

成功举办公司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上证路演中心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公司经营情况，回答投资者关切问题。全年通过股东会、投资者热线、邮件、上证 e 互动等方式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接待分析师、投资者调研，参加券商投资策略会，不断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发现和认可。公司荣获路演中第九届中国卓越 IR 评选“卓越价值创造奖”。

2026 年，公司将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维护资本市场良好关系，有效发挥资本市场传导功能，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积极倾听市场声音，增进市场与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度认知和长期认同，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助力实现资本市场价值与经营价值协同提升。

公司将紧抓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主线，坚持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要求，突出券商的功能性定位，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到实处，致力于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助力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而作出的规划，不构成公司承诺。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